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

### 主席報告

2016 年繼續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消費者的消費意欲普遍疲弱、全球主要出口市場需求低迷，加上中國內地經濟增速放緩，宏觀經濟受到英國脫歐和新任美國總統的政策取向帶來更多不明朗因素所籠罩，對國際貿易造成壓力。

基於全球貿易大環境不振，過去一年承受匯率波動亦令集團的歐洲業務以至全球業務的整體盈利能力面臨更多挑戰。儘管集團利潤受到一次性開支拖累，在困境我們安穩發展和強大，並對未來仍是挑戰的形勢充滿信心和期待，實有賴我們多元化的業務模式、客戶地域分佈廣泛，加上積極主動的外匯管理和對沖策略，均有效減低難以預測的人民幣匯率波動所引致的風險。儘管在市場蕭條情況下，集團於 2016 年全年的綜合總營業額（不包括對沖合約的影響）較去年僅輕微下跌 6%。在不包括對沖合約影響的同一基礎上，集團於 2016 年的毛利率達致 21.6%（2015 年：20.5%），2016 年全年業績續見走俏。這是集團即使面對市場困局，我們憑著集團的產品創新、經營模式卓越、策略性聚焦於高端客戶等多個不同渠道擴大我們的收益價值，展現我們抵禦逆境和發展市場的能力。

- 年內淨利潤為港幣 4,328 萬元
- 年內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 9%，流動比率為 1.2
-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0.14 元
- 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 7.08 元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03 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將為每股港幣 0.06 元

集團以策略性多元化發展方針，在製造業、線上線下電子商務零售，以及物業等各項業務均取得均衡發展，成功快速回應市場抗逆的營運模式，以抵抗經濟周期性波動。我們核心製造業務的基礎依然夯實，在業務重整、卓越經營目標、保持精簡化和聚焦化管理等多方面均有顯著進展。面對複雜多變的形勢，集團整體發展，增長步伐保持強勁，在速度、創新和技術上更進一步。這不僅提升我們的服務質素，而且是我們在瞬息萬變的服裝市場上更快把握稍縱即逝的商機的競爭優勢。

集團對旗下位於不同地區的多品牌、多渠道品牌業務進行重組和重塑，年內一直積極提高集團的盈利能力，然而品牌業務的潛能有待充分發揮。我們運用特定策略及措施作為驅動力，包括利用集團的智能技術、優越的產品質素、產品創新及強大價值鏈等優點的嶄新電子商務經營模式，將業務推向更高峰。

我們的優質物業組合包含處於不同投資及發展階段的項目，在 2016 年繼續為集團創造價值，並為集團帶來額外增長動力，將於未來實現更多價值，且長遠而言定能增進股東價值。

於 2016 年財政年度結算日，政府部門已正式批准活化本集團的全球總辦事處達利國際中心。

展望未來，我們預料經營環境仍具挑戰性。即使我們的主要出口市場美國，有正面跡象顯示其經濟增長前景向好，不過市場上挑戰與機遇並存，集團在落實策略規劃的過程中定必保持審慎。此外，我們努力把握「互聯網+」和中國政府鼓勵的「一帶一路」建設的商機。我們深信集團的轉型措施將會帶來發展龐大機遇，可逐步帶給集團長期和可預計的利益。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各股東、往來銀行、客戶、供應商及董事會成員的鼎力支持和誠懇的指導，同時感謝管理團隊和集團員工的工作熱誠和貢獻。

## 業績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4	2,422,545	2,678,240
銷售成本		<u>(1,947,474)</u>	<u>(2,103,707)</u>
經營毛利		475,071	574,533
其他收入		70,465	110,58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65,803	5,647
行政開支		(384,815)	(376,6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5,578)	(174,303)
其他開支		(24,355)	(27,373)
財務費用	6	(30,740)	(44,12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u>(619)</u>	<u>(11,270)</u>
除稅前溢利		85,232	57,011
所得稅支出	7	<u>(43,968)</u>	<u>(13,768)</u>
本年度溢利	8	<u>41,264</u>	<u>43,243</u>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9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167,543)	(166,032)
換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1,159)	(559)
物業重估收益		5,797	-
關於不會重分類之項目的所得稅項		(1,449)	-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784	(602)
於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公平值收 益(虧損)		4,990	(87,984)
現金流量對沖變現重分類至損益		63,463	(30,436)
關於其後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的所得稅 項		<u>(8,857)</u>	<u>15,473</u>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u>(100,974)</u>	<u>(270,140)</u>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u><u>(59,710)</u></u>	<u><u>(226,897)</u></u>

	<i>附註</i>	<b>2016年</b> <b>港幣千元</b>	2015年 港幣千元
<b>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b>			
本公司股東		<b>43,277</b>	46,424
非控股權益		<b>(2,013)</b>	(3,181)
		<u><b>41,264</b></u>	<u>43,243</u>
<b>應佔全面支出總額:-</b>			
本公司股東		<b>(57,982)</b>	(223,952)
非控股權益		<b>(1,728)</b>	(2,945)
		<u><b>(59,710)</b></u>	<u>(226,897)</u>
<b>每股盈利</b>			
基本	<i>11</i>	<u><b>港幣0.14元</b></u>	<u>港幣0.15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8,585	732,329
租賃預付款		105,071	115,593
投資物業		1,188,791	1,088,754
合營企業權益		16,246	18,024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人壽保險按金及保費預付款		26,264	26,439
遞延稅項資產		19,989	32,033
		<u>1,995,621</u>	<u>2,013,84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16,796	398,591
持有作出售物業		157,192	81,233
應收賬項	12	370,466	405,299
應收票據	13	4,961	11,466
租賃預付款		3,026	3,23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150,234	155,649
應收合營企業賬項		26,136	27,762
可收回稅項		162,333	151,445
衍生金融工具		64,769	-
結構性存款	15	-	550,246
短期存款		623,092	201,402
銀行結存及現金		331,255	610,597
		<u>2,310,260</u>	<u>2,596,92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	14	329,595	310,691
應付票據	14	441	-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188,394	201,249
應付合營企業賬項		867	1,773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583	585
應付稅項		157,731	157,072
衍生金融工具		63,847	125,524
融資租約債務		62	52
銀行貸款		1,215,433	1,364,930
銀行透支		1,060	3
		<u>1,958,013</u>	<u>2,161,87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52,247</u>	<u>435,042</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347,868</u>	<u>2,448,889</u>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3,092	50,308
遞延稅項負債	178,051	152,848
長期服務金撥備	3,483	3,289
融資租約負債	86	-
其他應付賬項	-	1,242
	<u>184,712</u>	<u>207,687</u>
<b>資產淨值</b>	<u>2,163,156</u>	<u>2,241,202</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0,562	30,562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u>2,157,900</u>	<u>2,234,21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188,462	2,264,780
非控股權益	<u>(25,306)</u>	<u>(23,578)</u>
<b>權益總額</b>	<u>2,163,156</u>	<u>2,241,202</u>

##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 1. 編制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外，本綜合財務報告已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合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年度強制生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結果實的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報表例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法

於本年應用上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綜合財務報告所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 產出售或投入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權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 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 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之年度改進 <sup>4</sup>

<sup>1</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2018年1月1日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sup>5</sup> 待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及金融資產之減值的分類及計量引入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規定描述如下：

- 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範圍內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將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商業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的會計期間以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的會計期間結束時以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企業可作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且僅連同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賬內確認。

- 關於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需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這種變動的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賬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其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賬呈列。
- 關於金融資產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一項預期信貸損失模式，而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一項已發生的信貸損失模式。該預期信貸損失模式規定一個實體須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及在每個結算日的預期信貸損失之變動，以反映自首次確認後所產生的信用風險。換言之，確認信貸損失已不再需要在信貸事件發生後確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新訂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法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法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成份類別。此外，對沖成效亦毋須進行追溯評估。亦引入加強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規定。

董事預期，日後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現有對沖指定及對沖會計法，可能不會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之投資的所呈報金額。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可供出售之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已記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此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就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按預期損失模式，可能提前確認信貸損失。然而，其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提供，需待詳細審查完成。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為實體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式，以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設合同」，以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五個步驟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同。
- 第2步：確定合同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於)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履約義務一經達成，實體即可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規定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處理特別可能出現的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2016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義務、主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及特許權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於各報告期間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有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對出租人及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引入一個綜合模式。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基於是否存在由客戶控制的已識別資產，來區分租賃合約與服務合約。承租人會計處理取消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分，並由一個模式所取代，據此關承租人的所有租賃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付款作為自用租賃土地的相關投資現金流量及分類為投資物業予以呈列，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作為經營現金流量予以呈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租賃負債相關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作為融資現金流量予以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及本集團是承租人之租地租賃預付款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分類出現變動，並取決於本集團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相關資產屬自用時呈列之同類項目中呈現。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基本上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針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要求，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港幣34,344,000元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對租賃的定義，因此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外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另當別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令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然而，於董事完成詳細檢討之前，提供有關財務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實際可行。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政狀況有重大影響。

### 3. 收入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成衣製造及貿易	2,204,317	2,462,319
品牌業務	218,228	215,921
	<u>2,422,545</u>	<u>2,678,240</u>

### 4. 分類資料

提供資料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執行董事，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乃按出售貨品種類作分析，包括(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代表本集團發展之品牌成衣銷售。

本集團之營運及呈報分類為(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

## 收入及業績分類

下列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b>收入</b>					
對外銷售額	2,204,317	218,228	2,422,545	-	2,422,545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42,256	-	42,256	(42,256)	-
分類收入	<u>2,246,573</u>	<u>218,228</u>	<u>2,464,801</u>	<u>(42,256)</u>	<u>2,422,545</u>
<b>業績</b>					
分類溢利(虧損)	<u>153,462</u>	<u>(36,262)</u>	<u>117,200</u>	<u>(1,228)</u>	<u>115,972</u>
財務費用					<u>(30,740)</u>
除稅前溢利					<u>85,232</u>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b>收入</b>					
對外銷售額	2,462,319	215,921	2,678,240	-	2,678,240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56,928	-	56,928	(56,928)	-
分類收入	<u>2,519,247</u>	<u>215,921</u>	<u>2,735,168</u>	<u>(56,928)</u>	<u>2,678,240</u>
<b>業績</b>					
分類溢利(虧損)	<u>164,937</u>	<u>(61,916)</u>	<u>103,021</u>	<u>(1,884)</u>	<u>101,137</u>
財務費用					<u>(44,126)</u>
除稅前溢利					<u>57,011</u>

註：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虧損)是指在各分類並無財務費用分配的情況下所賺取(引起)之溢利(虧損)。為各分類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時，作為評核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再者，因按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沒有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

##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833	848	63,681
租賃預付款攤銷	3,106	-	3,10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租賃預付款虧損	7,497	126	7,623
呆壞賬撥備(撥回撥備)之淨額	11,522	(4,110)	7,412
存貨撥備之淨額(註)	3,709	4,995	8,70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87,728	-	87,728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92,540	-	92,540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619	-	61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622	1,039	69,661
租賃預付款攤銷	3,356	-	3,3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 款收益	3,996	13	4,009
呆壞賬撥備(撥回撥備)之淨額	724	(25)	699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之淨額(註)	8,752	(5,693)	3,0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23,356	-	23,356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59,554	-	59,554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8,095	3,175	11,270

註：當已提撥備之存貨出售時，其相應存貨撥備已沖回。

## 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分佈位於美國、歐洲、大中華及其他地區。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地區位置具體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美國	949,298	1,092,672	417	737
歐洲	423,672	474,561	783	1,131
大中華	784,844	819,732	1,924,708	1,927,510
其他	264,731	291,275	6,539	7,298
	<b>2,422,545</b>	<b>2,678,240</b>	<b>1,932,447</b>	<b>1,936,676</b>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合營企業權益、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人壽保險按金及保費預付款及衍生金融工具。

## 主要客戶資料

本年內，一位客戶於成衣製造及貿易分類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該收入約為港幣2億5,100萬元（2015年：3億2,600萬元）。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		
收益	(7,623)	4,009
呆壞賬撥備淨額	(7,412)	(69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87,728	(23,35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70	(11,983)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92,540	59,554
視作收購附屬公司產生虧損淨額	-	(21,878)
	<b>165,803</b>	<b>5,647</b>

## 6. 財務費用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及透支(註)	26,599	37,499
融資租約	15	14
銀行費用	4,126	6,613
	<u>30,740</u>	<u>44,126</u>

註：已計入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之現金流對沖變現虧損港幣 1,562,000 元（2015 年：港幣 1,799,000 元）。

## 7. 所得稅支出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支出：		
香港	1,942	1,00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502	6,055
其他法定地區	68	69
	<u>7,512</u>	<u>7,124</u>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中國	6,919	1,052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1,366	10,911
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	8,171	(5,319)
	<u>29,537</u>	<u>5,592</u>
	<u>43,968</u>	<u>13,768</u>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1999/2000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按照稅務局慣例，稅務局已就1999/2000年至2009/2010年之課稅年度發出預計/新增評估單/稅務評估單(「評估單」)。同時，在進行審查期間稅務局或會就其後年度作出評稅。

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反對1999/2000年至2009/2010年之課稅年度評估單的「有條件緩繳稅款令」，已購買約港幣159,541,000元(2015年：港幣144,300,000元)的儲稅券。

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管理層已跟隨過往撥備基準，作出香港稅項撥備。董事認為，為此而作出之撥備是足夠的。

除稅務審查外，本集團其中一間公司就提出反對2006/2007年評稅通知書，已購買約港幣753,000元(2015年:港幣753,000元)之儲稅券，該金額已計入可收回稅項中。

兩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企業所得稅法，由2008年1月1日起，除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於2015年及2016年分別被中國國稅局確認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外，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企業實體由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起三年期間，其應課所得稅率為15%。

在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額按其在相關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 8.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存貨成本確認為支出(已計入「銷售成本」) (註 i)	<b>1,938,770</b>	2,100,6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63,681</b>	69,661
租賃預付款攤銷	<b>3,106</b>	3,356
存貨撥備淨額(已計入「銷售成本」) (註 ii)	<b>8,704</b>	3,059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之現金流對沖變現(已計入「收入」)	<b>61,901</b>	(32,235)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之現金流對沖變現(已計入「財務費用」)	<b>1,562</b>	1,799
於貸款及應收賬項之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b>(14,173)</b>	(21,528)
- 其他應收賬項利息收入	<b>(828)</b>	(99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已計入「其他收入」)		
- 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b>(8,715)</b>	(20,636)

註：

- i. 金額港幣 8,074,000 元(2015 年：港幣 3,059,000 元為扣減存貨撥備前之回撥淨額)為扣減存貨撥備前之淨額。
- ii. 當相關存貨出售時，沖回存貨撥備。

## 9.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公平值收益(虧損)	4,990	(87,984)
重分類調整對沖項目確認至損益	63,463	(30,436)
	<u>68,453</u>	<u>(118,420)</u>
物業重估收益	5,797	-
換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1,159)	(559)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167,543)	(166,03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784	(602)
	<u>(90,668)</u>	<u>(285,613)</u>
其他全面支出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支出)組成之所得稅項：		
- 現金流量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	(686)	10,154
- 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8,171)	5,319
- 物業重估	(1,449)	-
	<u>(10,306)</u>	<u>15,473</u>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u>(100,974)</u>	<u>(270,140)</u>

## 10. 股息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本年內已確認分派及已付之股息：		
中期股息－於2016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3仙 (2015年：於2015年港幣3仙)	9,168	9,168
末期股息－於2015年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3仙 (2015年：於2014年港幣5仙)	9,168	15,281
	<u>18,336</u>	<u>24,449</u>

於報告期末後期間，董事會建議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3仙(2015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港幣3仙)，合共金額為港幣9,168,000元(2015年：港幣9,168,000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計算資料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43,277</u>	<u>46,424</u>
	2016年	2015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股數	<u>305,615,420</u>	<u>305,615,420</u>

未呈列攤薄每股盈利，因於兩年內或相應報告期末，並無未行使潛在普通股。

## 12. 應收賬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平均數期為30至90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淨額，按發票日(與對應收入確認日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 90 日	335,280	384,569
91 至 180 日	30,687	11,919
181 至 360 日	2,390	4,238
360 日以上	<u>2,109</u>	<u>4,573</u>
	<u>370,466</u>	<u>405,299</u>

## 13.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收票據港幣4,961,000元(2015年：港幣11,466,000元)，賬齡為由相應發票日起90日內(2015年：90日)。應收票據中港幣4,147,000元(2015年：港幣10,249,000元)為可追索折讓票據，已相應計入財務負債中銀行貸款內。

## 14. 應收及票據賬項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即日至 90 日	114,090	111,852
91 至 180 日	10,864	8,462
181 至 360 日	2,656	2,282
360 日以上	7,033	6,639
	<u>134,643</u>	<u>129,235</u>
購貨預提	194,952	181,456
	<u>329,595</u>	<u>310,691</u>

平均採購信貸週期為 90 日。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控制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項於信貸時限內。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所有票據賬項之賬齡為即日至 90 日。

## 15.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於香港及國內銀行存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其回報確定於參考市場上若干兌換匯率或利率報價。結構性存款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金融資產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於2015年12月31日結構性存款之主要條款如下：

<u>本金金額</u>	<u>到期日</u> (附註 i)	<u>收益年利率</u>	<u>附註</u>
人民幣 326,000,000 元	2016 年 2 月至 8 月	由 2.4%至 4.55%	(ii)
人民幣 122,000,000 元	2016 年 3 月至 7 月	由 2.0%至 4.2%	(iii)

附註：

- (i) 提前終止合約由發行銀行選擇。
- (ii)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合約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歐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 (iii) 收益年利率取決於合約生效日至到期日內，國際外匯市場上澳元與美元的即期兌換匯率，是否界乎相應合約範圍內。

於本年內，上述結構性存款已於到期日提取。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結構性存款由相應單位提供評估之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按有關兌換匯率可得收益曲線以折讓現金流分析計量。

## 16. 或然負債

除附註 7 披露若干公司正進行稅務審查外，本集團有下列或然負債：

本集團與瀚森有限公司、梁馬利女士及本公司部份董事發生幾宗法律訴訟。上述與訟各方同意延長向法庭登記各文件的時限。基於事件仍然處於初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結果難以預計，故此並未作出任何撥備。

再者，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已收到浙江省紹興市中級人民法院，就國內工廠進口若干機器部件及服裝輔料作生產用途的調查，出具判決書。根據判決書，本集團觸犯走私普通貨物、物品罪，判處罰金人民幣 2,800 萬元（「罰金」）及對該等進口機器部件及服裝輔料，關稅人民幣 2,700 萬元（「關稅」）。扣押在海關部門的人民幣 3,000 萬元，將被沒收以抵扣應付金額。管理層經諮詢法律專家意見，認為判決書內理據模糊及沒有優勢。此外，本集團已 2016 年 7 月提交上訴書申請反對判決書及截至本報告日，並未有支付罰金及關稅。據此，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告中無需計提撥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及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對比去年減少 9.5% 至港幣 24 億元。除了對沖合約的影響之外、儘管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潛在銷售只輕微下跌 6%。

按照相同基準，於 2016 年潛在毛利率(不包括對沖合約的影響)為 21.6%，對比去年正面上升 20.5%。

除了達利新媒體有限公司於 2016 年(為附屬公司)對比 2015 年(佔大部份時間為合營企業)不同分類影響之外，雖然於國內面對營運成本增加之壓力，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仍保持與去年相若之水平。2016 年整體營運開支中，亦包括專業顧問諮詢、若干項目費用以及一次性開支，合共港幣 2,440 萬元(2015 年：港幣 2,740 萬元)，分類為「其他開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淨利潤錄得港幣 4,300 萬元，2015 年錄得利潤港幣 4,600 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0.14 元。每股之資產淨值為港幣 7.08 元。

### 分類資料：

	收入		盈利貢獻	
	2016 年 港幣千元	2015 年 港幣千元	2016 年 港幣千元	2015 年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製造及貿易	2,204,317	2,462,319	152,234	163,053
品牌業務	218,228	215,921	(36,262)	(61,916)
	<b>2,422,545</b>	<b>2,678,240</b>	<b>115,972</b>	<b>101,137</b>
按地區劃分：				
美國	949,298	1,092,672	37,389	34,543
歐洲	423,672	474,561	12,251	16,278
大中華	784,844	819,732	57,524	41,586
其他	264,731	291,275	8,808	8,730
	<b>2,422,545</b>	<b>2,678,240</b>	<b>115,972</b>	<b>101,137</b>

儘管宏觀經濟環境充滿挑戰，製造及貿易業務繼續為集團帶來利潤，通過我們的重組努力，品牌業務利潤較去年錄得正面改善（營運虧損由去年港幣6,200萬元，降至港幣3,600萬元）。

2016年盈利包括特殊收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港幣8,800萬元（2015年：港幣2,300萬元），同時，遠期合約虧損港幣6,200萬元，於收入列賬。此外，本期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收益，除稅後，收益增加至港幣7,200萬元（2015年：港幣4,900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減少至港幣12億1,600萬元，2015年12月31日之貸款額則為港幣13億6,500萬元。年內銀行貸款減少，主要就年內人民幣波動，而調整對沖融資安排。於結算日，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9%，流動比率則為1.2，維持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港幣9億5,400萬元，2015年12月31日之結存則為港幣13億6,200萬元。由於有大量尚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集團擁有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經營及未來發展所需。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銀行借款主要以港元為貨幣單位。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在此層面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集團利用謹慎態度處理外匯風險並有足夠對沖儲備。集團年內並無定息借貸。

除若干附屬公司抵押其應收賬項及票據港幣2,100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緊密關係，加強與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其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 **稅務審查**

於2006年2月，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由1999/2000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管理層相信集團於所有年度之香港收入均已作出足夠香港稅項撥備。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階段，而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確定，經與專業顧問諮詢，管理層相信現有撥備是足夠的。

## **人力資源**

於報告日，本集團連同合營企業僱員人數約為7,000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可按集團業績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予被挑選的員工。集團於年內並無授予僱員購股權。

## **資本開支**

本集團，在年度內添置機器及設備及裝修及在建工程約港幣2,500萬元以提升生產效能及完善環保系統。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625萬元收購位於中國浙江省桐廬縣一塊土地使用權，土地面積約34,013平方米。除上述外，本年度內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

## **或然負債**

詳見附註16，2016年12月31日或然負債。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會」)將於2017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在香港新界葵涌葵喜街1-11號達利國際中心10樓舉行。股東會通告將在本公司網站([www.highfashion.com.hk](http://www.highfashion.com.hk))及聯交所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登。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仙(2015年：港幣3仙)。此項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17年6月14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合計股息每股港幣6仙(2015年：港幣6仙)。預期股息單將於2017年6月29日(星期四)或前後寄出。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17年6月5日(星期一)至2017年6月6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接受辦理股票登記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會及投票的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17年6月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此外，本公司亦將由2017年6月13日(星期二)至2017年6月14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接受辦理股票登記手續。為釐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企業管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計期間，除以下所述偏離外，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 第A.2.1條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林富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主席和董事總經理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按上市規則要求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所載之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政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highfashion.com.hk](http://www.highfashion.com.hk))及聯交所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登。

本公司 2016 年年報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蘇少嫻小姐、林知譽先生及林典譽先生；(2)非執行董事：楊國榮教授；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2017 年 3 月 30 日